

竹塘國中114學年度

115年教育會考暨

十二年國教入學方案宣導

竹塘國中江東陽主任

114年9月3日

115年教育會考說明

國中教育會考科目

考試科目	題型	題數	時間	備註*
國文	4選1	38~46題	70分鐘	
英語	4選1 (閱讀)	40~45題	60分鐘	占80%
	3選1 (聽力)	20~30題	25分鐘	占20%
數學	4選1	23~28題	80分鐘	占85%
	非選擇題	2題		占15%
社會	4選1	50~60題	70分鐘	
自然	4選1	45~55題	70分鐘	
寫作測驗	引導寫作	1題	50分鐘	

教育會考日期時間表

115年5月16日(六)		115年5月17日(日)	
08 : 20-08 : 30	考試說明	08 : 20-08 : 30	考試說明
08 : 30-09 : 40	社會	08 : 30-09 : 40	自然
09 : 40-10 : 20	休息	09 : 40-10 : 20	休息
10 : 20-10 : 30	考試說明	10 : 20-10 : 30	考試說明
10 : 30-11 : 50	數學	10 : 30-11 : 30	英語閱讀
11 : 50-13 : 40	午休	11 : 30-12 : 00	休息
13 : 40-13 : 50	考試說明	12 : 00-12 : 05	考試說明
13 : 50-15 : 00	國文	12 : 05-12 : 30	英語聽力
15 : 00-15 : 40	休息		
15 : 40-15 : 50	考試說明		
15 : 50-16 : 40	寫作測驗		

成績能力等級與加註標示

等級	標示	標示說明	免試積分
A 精熟 10%-20%	A++	前25%	9分
	A+	前26% ~ 50%	8分
	A	51% ~	7分
B 基礎 45%-60%	B++	前25%	6分
	B+	前26% ~ 50%	5分
	B	51% ~	4分
C 待加強 20%-35%	C		3分

難度「難易適中」，各科平均通過率為五成至六成。
(英聽為七成至七成五)

答對題數與等級標示(以114會考為例)

		國文		社會		自然	
精熟	A++		40-42		52-54		48-50
	A+	36-42	38-39	48-54	51	43-50	46-47
	A		36-37		48-50		43-45
基礎	B++		32-35		41-47		36-42
	B+	18-35	28-31	21-47	35-40	18-42	29-35
	B		18-27		21-34		18-28
待加強	C	0-17		0-20		0-17	

英語科計分

- ▶ 英語科包含聽力及閱讀兩項語言技能
- ▶ 成績通知單

聽力-「基礎」及「待加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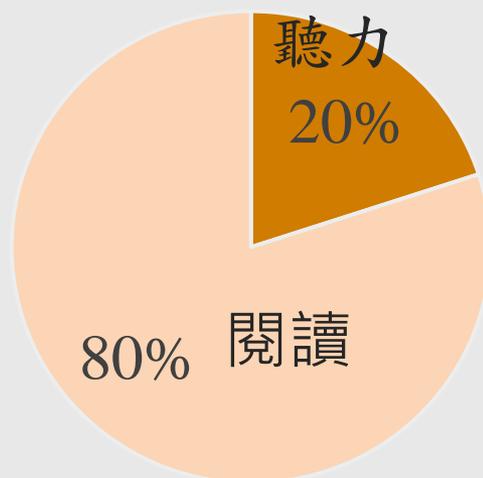
閱讀-「精熟」、「基礎」及「待加強」

另外也會呈現英語科整體（閱讀加聽力）的能力等級，用於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入學超額比序時的英語科成績使用

英語科整體能力如何計算？

加權計算公式與權重

$$\text{加權分數} = \frac{\text{聽力答對題數}}{\text{聽力總題數}} \times 20 + \frac{\text{閱讀答對題數}}{\text{閱讀總題數}} \times 80$$



計算示例

- ▶ 若考生之作答結果如下：
聽力測驗答對20題(總題數21題)
閱讀測驗答對33題(總題數43題)
- ▶ 則該考生的英語科加權分數為80.44分
(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2位)。

$$\frac{20}{21} \times 20 + \frac{33}{43} \times 80 = 80.44$$

英語科能力等級加標示與加權分數對照 (以114年教育會考為例)

等級	標示	英語科加權分數	
精熟	A++	90.70-100.00	98.14-100.00
	A+		95.33-98.13
	A		90.70-95.32
基礎	B++	38.43-90.69	83.21-90.69
	B+		71.05-83.20
	B		38.43-71.04
待加強	C	0.00-38.42	

英語科答對題數與能力等級標示對照表 (以114年教育會考為例)

閱讀答對題數	聽力答對題數																					
	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0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1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2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3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4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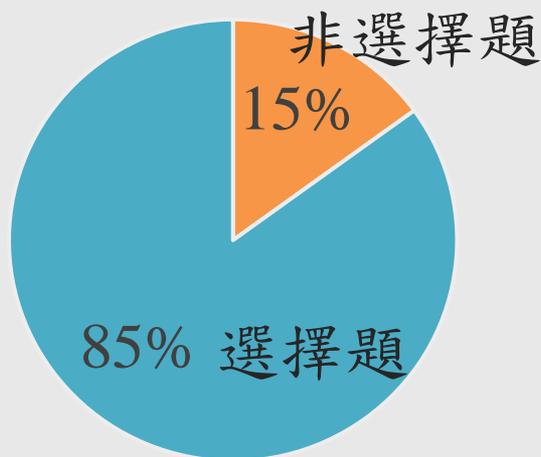
32	基礎(B)																					
33	基礎(B)																					
34	基礎(B)																					
35	基礎(B)																					
36	基礎(B)																					

(也可利用答對題數查表得到對應等級加標示)

數學科整體能力如何計算？

加權計算公式與權重

$$\text{加權分數} = \frac{\text{非選擇題獲得級分}}{\text{非選擇題總級分}} \times 15 + \frac{\text{選擇題答對題數}}{\text{選擇題總題數}} \times 85$$



計算示例

- ▶ 若考生之作答結果如下：
選擇題答對15題(總題數25題)
非選題共得5級分(兩題總級分為6分)
- ▶ 則該考生的數學科加權分數為63.5分(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2位)。

$$\frac{5}{6} \times 15 + \frac{15}{25} \times 85 = 63.5$$

數學科能力等級加標示與加權分數對照 (以114年教育會考為例)

等級	標示	數學科加權分數	
精熟	A++	76.20-100.00	93.20-100.00
	A+		85.70-93.19
	A		76.20-85.69
基礎	B++	40.60-76.19	67.10-76.19
	B+		59.40-67.09
	B		40.60-59.39
待加強	C	0.00-40.59	

註：加權分數之呈現方式為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2位

數學科答對題數對應等級加標示對照表 (以114年教育會考為例)

選擇題 答對題數	非選擇題級分						
	0	1	2	3	4	5	6
0	待加強						
1	待加強						
2	待加強						
3	待加強						
4	待加強						
5	待加強						
6	待加強						
7	待加強						
8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基礎 (B)
9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10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11	待加強	待加強	基礎 (B)				
12	基礎 (B)						
13	基礎 (B)						
14	基礎 (B)	基礎 (B+)					
15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16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17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18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精熟 (A)
19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精熟 (A)	精熟 (A)
20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21	基礎 (B++)	基礎 (B++)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22	基礎 (B++)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23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24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25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也可利用答對題數查表得到對應等級加標示)

114年會考各等級加標示人數百分比對照表

		國文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	
精熟	A++		8.23%		6.23%		6.56%		7.17%		4.84%
	A+	25.81%	8.60%	24.15%	6.65%	25.49%	6.58%	20.91%	3.54%	18.30%	5.33%
	A		8.98%		11.27%		12.35%		10.20%		8.13%
基礎	B++		17.30%		12.48%		12.20%		19.21%		16.60%
	B+	62.01%	16.30%	47.77%	11.54%	48.02%	14.41%	66.75%	14.38%	61.96%	15.93%
	B		28.41%		23.75%		21.41%		33.16%		29.43%
待加強	C	12.18%		28.08%		26.49%		12.34%		19.74%	

科目	等級或級分	等級或級分描述	
國文	精熟 (A)	能具備與教材相關的語文知識，能深入的理解、評鑑各類文本的內容與形式，並能適切統整應用以處理問題。	
英語	精熟 (A)	閱讀	能理解所學字詞的常見語意、常見的句型結構，及簡易文本的篇章結構。能理解生活或社會議題、時事或新知、個人經歷或想法等主題，且敘述稍長、脈絡清楚分明的文本；能指出文本的主旨、結論、清楚陳述的敘述者態度或立場等重要訊息；能過濾及綜合文本訊息做推論。
		精熟	
		聽力	能聽懂與個人日常生活和周遭具體事物相關的簡短語句、問答及敘述直白的簡短言談；能聽懂關鍵字詞，並指出言談的主題或情境等重要內容。
		基礎	
數學	基礎 (B++)	理解基本的數學概念，能操作算則或程序，能理解問題情境中簡單、明顯的數學訊息，並應用數學方法解決問題。	
社會	基礎 (B++)	能大致認識及了解社會領域學習內容，並能運用基礎的社會領域知識探究人類生活相關議題。	
自然	基礎 (B+)	能知道及理解學習內容，並能運用探究能力解決基本的問題。	
寫作測驗	四級分	具基礎的寫作能力。大致能統整或運用材料、組織文章，並具有基本字詞、句讀及格式運用的能力，尚能表達個人思想或情感。	



++ 代表您的表現在該科該等級考生的前 25%

+ 代表您的表現在該科該等級考生的前 26% ~ 50%

114 年英語（聽力）以基礎簡易的試題為主，該部分的成績只分成「基礎」及「待加強」2 個等級。

寫作測驗評分規準

能力等級	寫作測驗級分對應及表現描述	
精熟	六級分	能適切統整或運用材料、布局謀篇，並精確掌握字詞、句讀及格式的運用，完整、深刻表達個人思想或情感。
	五級分	能適當統整或運用材料，並掌握字詞、句讀及格式的運用，完整表達個人思想或情感。
基礎	四級分	大致能統整或運用材料、組織文章，並具有基本字詞、句讀及格式運用的能力，尚能表達個人思想或情感。
待加強	三級分	僅能簡單統整或運用材料、組織文章，字詞、句讀及格式運用的能力不佳。
	二級分	僅能有限統整或運用材料，不太能掌握組織文章，與字詞、句讀及格式運用的能力。
	一級分	僅能約略解釋題意，未能明確展現組織文章，與字詞、句讀及格式運用的能力。
零級分	無法判斷其寫作能力，包含：完全離題、只訂題目、僅抄寫題目或題幹內容、使用詩歌體、空白卷。	

寫作測驗示例(110)

請先閱讀以下資訊，並按題意要求完成一篇文章：

未成功的物品展覽會

廢棄的魚缸

裝著造景小石子的魚缸，搖晃時還會發出清脆的聲響。即使當時養魚失敗了，還是學到許多寶貴的經驗……

落選的科展作品

內裝過濾棉的塑膠瓶、連結著太陽能板，是當年落選的科展作品，仍還是珍藏著……

被拒絕的紀念服

印有兩人燦笑合照的霧灰外套，是姊妹淘吵架後，想和好卻被拒絕的贈禮。現在已經塵封……

一連串失敗紀錄的照片

經歷一次次的嘗試，這十幾張照片，代表著製作創意蛋糕一連串失敗的過程。現在仍樂此不疲……

如果邀你省視自己的過往，參加「未成功的物品展覽會」，你準備放入一項什麼樣的展品？在外觀上，它有何特別之處？在情感上，他對你的意義又是什麼？請寫出你的經驗、感受或想法。

寫作測驗示例(111)

線上班級群組裡，師生正在討論園遊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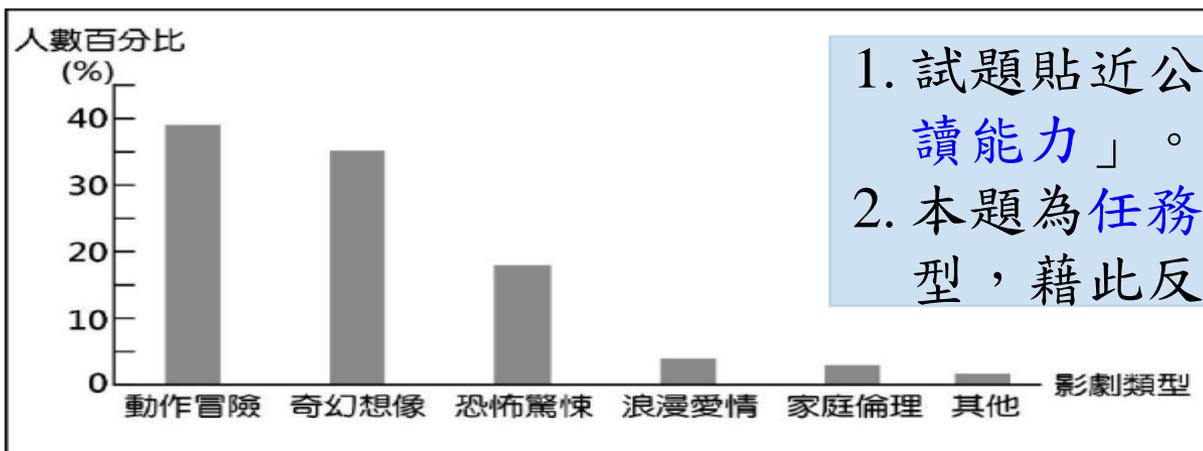


日常生活中，你可能常會聽到「多做多得」的勉勵，你或許認同，或許感到困惑，也或許有其他體會。請結合自己的經驗或見聞，寫下你對「多做多得」的感受或想法。

寫作測驗示例(112)

請先閱讀以下資訊，並按題意要求完成一篇文章。

下列是近年來臺灣民眾最喜愛的影劇類型統計：



1. 試題貼近公民所需的「多元識讀能力」。
2. 本題為任務導向的寫作試題類型，藉此反映實用性學習。

文章整體內容應包含：

- 一、對於上列圖表顯示的類型喜好，簡要說明你的理解是什麼？
- 二、將這樣的理解結合你的經驗或見聞，寫下感受或想法。

◎你對上列圖表的理解，可以是針對某一類型的解讀，例如：浪漫愛情電影仍有人喜愛，因為滿足了人們的期待；也可以是多個類型的比較，例如：和家庭倫理劇相比，更多人喜歡刺激的恐怖驚悚劇；或者是其他的想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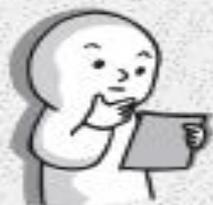
※不必訂題

※不可在文中洩漏私人身分

※不可使用詩歌體

寫作測驗示例(113)

以下是一些產品文案、社群平臺、報章雜誌中常見的標題：



◆豪華「包糕粽」套餐——讓你考試高分過！

◆百年大旱——水資源去哪了？

◆打趴五星飯店主廚的蛋糕，竟出自國中生之手！

◆動漫展門票銅板價，學生族大確幸！

◆前車這樣做，駕駛崩潰險釀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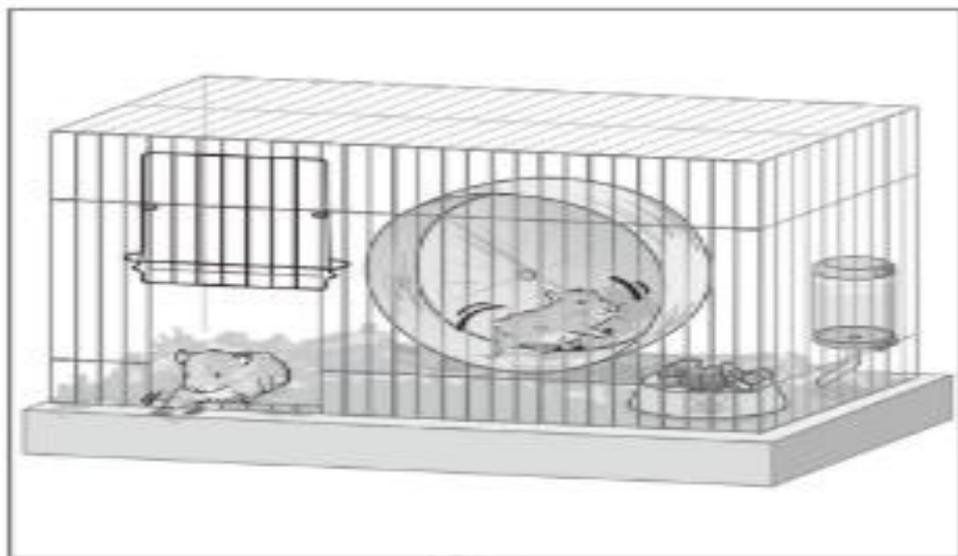
◆14天減體脂肪10%，實測有效！

「標題」的擬定，常運用特殊設計，以吸引大眾目光，其中可能反映了某些群眾心理或社會面貌。

請思考上述標題運用了什麼樣的設計方式？這樣的標題設計是受到什麼原因影響？背後反映了什麼現象？並結合你的生活經驗、見聞，寫下對此的觀察與想法。

寫作測驗示例(114)

請先閱讀以下資訊，並按題意要求完成一篇文章。



圖一



圖二

觀察圖一，並依下列條件完成寫作：

- (一) 從圖二選出你認為較能說明圖一情境的詞彙，以此為依據進行書寫。
- (二) 文中先說明所選定的「詞彙」與「圖一」之間的關聯，並就選定的詞彙及對圖片的詮釋，結合你在生活中的觀察或個人經驗，寫下感受或想法。

寫作測驗作答注意事項

▶ 一般注意事項：

- ▶ 請從**第一頁右邊第一行**開始作答，不得要求增加答案卷。
- ▶ 作答方式：應確實完整閱讀試題後，**按題意要求**撰寫文章。

▶ 以下情形影響作答結果呈現，**可能影響得分**：

- ▶ 未用本國文字書寫（正體字）。
- ▶ 未用黑色墨水的筆書寫（建議使用0.5mm~0.7mm之筆尖，且不得使用鉛筆）。
- ▶ 墨水不足或字體過小。
- ▶ 書寫內容超出答案卷格線外框。

▶ 以下情形**違反考場規則**：

- ▶ 於答案卷上作標記（包含畫記圖形或符號、於正文以外書寫其他文字）、顯示自己身分：該生寫作測驗**扣一級分**。
- ▶ 針對**完全離題、只訂題目、僅抄寫題目或題幹內容、使用詩歌體及空白卷**等考生，因無法判斷其寫作能力，給予**零級分**。
- ▶ 故意挖補、汙損、折疊答案卷：該生寫作測驗**不予計級分**。

可能影響得分的情形

——字體太小

我
時
時
自
由
，
自
由
早
可
以
讓
人
更
放
鬆
，
因
為
我
們
可
以
自
由
的
選
擇
，
我
們
可
以
選
擇
自
己
喜
歡
的
活
動
，
而
不
是
被
動
的
接
受
。
在
自
由
的
環
境
下
，
我
們
可
以
更
好
的
發
揮
自
己
的
潛
能
，
也
可
以
更
好
的
應
對
生
活
中
的
各
種
挑
戰
。
總
之
，
自
由
是
一
種
無
價
值
的
寶
貴
資
源
，
我
們
應
該
珍
惜
和
愛
護
它
。

他的雙手舉起，落下間完整的展露。告訴我要好好的
走自己的道路，仔細感受人生的溫暖冷漠，有一天
我也會擁有他這樣一雙溫暖而能幹的手。

可能影響得分的情形

——超出框線

影響生活的一項發明

如果我發明一種隱形的人和世界人事物的話，我就能想去哪裡也能去。隱形人是一種超科技發達的一種算是機器人有肉體的人是摸不到它的一種感覺。因為它本身有電和保護膜。還有超強化的飛壘式能飛在天上的引擎車體。

如果世界地球會動我想逃脫逃離到我想去的地方例如：天堂、學校、家裡、教堂、醫院、地下街、饒河觀光夜市、西門町，因為想去哪想做什麼事情都可以去實行實現它；完成它！

但是人非聖賢；可是我很想去；希望大家全球的人都可以去天堂走一回；或許到了那裡大家都不回想要回來了！因為那裡生活豐裕沒有什麼煩惱有吃有玩又有得住睡又可以往下看凡人世間的人在做什麼又可以幫助人況且又有法力的治療救世界上的所有我們現在看到每一個人和動植物和父母、兄弟姐妹和朋友有困難能互相幫助真是做了一件大善事了！自常生活中中心真心所有感恩不抱怨知足常樂心情內心好開心真的好開心因為助人為快樂知本！

最後總結：人活著就是要天天開感恩知足
爸媽把我們生下來善育我們！一起去慈善吧！天
天都黑皮竹節嘴！嘻嘻！大家

扣一級分的情形

——畫記圖形

扣一級分的情形

——顯示自己身分

發明就是發明，發明本來就是一項幫助人類生活而有的概念；發明就是要發明出對人類我們覺得有益的東西，而有益這個詞可以是主觀也可以是客觀的，就從歷史上來說，戰爭可以幫助世界的生活更進步，從某點來說，而歷史的經過就必需用文字來記載，如果是用口語相傳的話，那必定會被加油添醋一翻，雖然歷史也大多是勝者所寫的，不過總比神化好多了。

有時我就會想如果現在這個世界突然被外星人洗腦了，大家都不會寫字也不會看字了，那我們該如何是好，難道要用數字嗎！？不過那好像也是字：：我完全不能想象這個還算文明的世界會變的如何，雖然剛開始覺得其實沒有什麼差，不過等一回到家，打開電視想轉台時，卻發現自己竟然不知道到底是哪一個！那麼多的按鍵，卻不知到哪個到底是一，不過還好有上下鍵可以按，不過當我們轉到外國影集想看昨天的重播時，不懂英文的自己卻發現：竟然也看不懂中文字目！這實在是太可怕了，被驚嚇過度的自己想要去寫功課時，卻發現自己半個字都看不懂：：

想到這我就發現文字根本就是生活的一切，如果要我以心想的話，我想沒多久我們就要跟古埃及人一樣用圖形當作文字了吧，好恐怖。

李瘦翎

數學科非選題評分規準

級分	規準
三級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策略適切，解題過程完整或大致完整，且結果/結論大致正確。2. 策略適切，解題步驟出現不影響解題過程的瑕疵，但呈現大致完整的推導/推理或解釋，且結果/結論大致正確。
二級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策略適切或方向正確，解題過程不完整，部分步驟缺乏合理性，但結果/結論大致正確。2. 策略適切或方向正確，解題過程大致完整但出現錯誤，結果/結論合理。3. 策略適切或方向正確，解題過程中呈現部分推導/推理或解釋，但未得出正確的結果/結論。
一級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缺乏明確的策略，呈現部分的解題要素，但欠缺適當的推導/推理或解釋。
零級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策略模糊不清；解題過程空白或與題目無關。

數學科非選題作答注意事項

- ▶ 使用黑色墨水的筆書寫作答。
- ▶ 需依照題號寫在相對應作答區內，否則不予計分。
- ▶ 若作答時自行在試題圖形上標示的記號(如頂點或線段)，在作答時需要用到，則需將題目圖形畫在作答區內，以利閱卷委員進行評分。
- ▶ 學生作答超出作答區，僅以作答區內之內容進行評分。
- ▶ 只寫答案而無計算過程或說明，無法判斷作答策略與能力，該題以零級分計。
- ▶ 於答案卷上作標記(包含畫記與題目無關之文字、圖形或符號)、顯示自己身分：該生數學科記違規1點。
- ▶ 故意挖補、汙損、折疊答案卷：該生數學科不予計列等級。

○○考區114年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答案卷

第二部分 (使用黑色墨水的筆作答)

第 1 題

准考證號碼： 199010203

※檢視答案卷號碼與准考證號碼、桌角貼條是否相符，如有不符，請立即向監試委員反應。

※第一部分選擇題畫記時，必須使用黑色2B鉛筆，畫記要清晰均勻，且須畫滿圓圈，但不可超出圈外。

※第二部分非選擇題作答時，必須使用黑色墨水的筆，如有書寫不清、汙損或超出欄位外等情事，致使無法清晰呈現作答結果，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不得提出異議。

○一缺考紀錄
本欄由監試委員畫記，考生請勿自行畫記。

第一部分
(使用黑色2B鉛筆畫記)

1	(A)(B)(C)(D)	16	(A)(B)(C)(D)
2	(A)(B)(C)(D)	17	(A)(B)(C)(D)
3	(A)(B)(C)(D)	18	(A)(B)(C)(D)
4	(A)(B)(C)(D)	19	(A)(B)(C)(D)
5	(A)(B)(C)(D)	20	(A)(B)(C)(D)
		21	(A)(B)(C)(D)
		22	(A)(B)(C)(D)
		23	(A)(B)(C)(D)
		24	(A)(B)(C)(D)
		25	(A)(B)(C)(D)
11	(A)(B)(C)(D)	26	(A)(B)(C)(D)
12	(A)(B)(C)(D)	27	(A)(B)(C)(D)
13	(A)(B)(C)(D)	28	(A)(B)(C)(D)
14	(A)(B)(C)(D)	29	(A)(B)(C)(D)
15	(A)(B)(C)(D)	30	(A)(B)(C)(D)

選擇題作答區，
需以2B鉛筆書寫

• 非選擇題作答區每格大小為 **12cm*12cm**
• 需以黑色墨水的筆書寫

第 2 題

• 非選擇題作答區每格大小為 **12cm*12cm**
• 需以黑色墨水的筆書寫

妥善規劃作答區(左右)

① 連 BD, 交 AC 於 G 點

$$\because \overline{AB} = \overline{AD}$$

$$\overline{BC} = \overline{CD}$$

$$\therefore \angle ABG = \angle ADG$$

$$\angle CBG = \angle CDG$$

$$\text{則 } \angle ABC = \angle ADC$$

② 在 $\triangle ABC$ 與 $\triangle ADC$ 中,

$$\because \angle ABC = \angle ADC$$

$$\angle ACB = \angle ACD$$

$$\overline{AB} = \overline{AD}$$

$$\therefore \triangle ABC \sim \triangle ADC$$

(AAS 全等)

$$\textcircled{3} \triangle BCE \text{ 面積} = \triangle ACF \text{ 面積}$$

$$\triangle AEC \text{ 面積} = \triangle DCF \text{ 面積}$$

(同底等高)

$$\text{又 } \triangle BCE + \triangle AEC$$

$$= \triangle ACF + \triangle DCF$$

$$= \frac{1}{2} ABCD$$

$$\text{故 } \triangle ACF + \triangle AEC$$

$$= \frac{1}{2} ABCD \quad \#$$

- 標示作答順序，並將作答區區分為左右兩部分作答。

妥善規劃作答區(上下)

① 設水果為 x 蔬菜為 y 穀類為 z 蛋白質為 w

$$y > x$$

$$y = z$$

$$x + y = \frac{1}{2}$$

$$\therefore z + w = \frac{1}{2}$$

$$x + y = z + w$$

$$y = z$$

$$y + x = y + w \Rightarrow x = w$$

∴ 水果和蛋白質的份量一樣多

②

$16 \times 10 = 160$
 $160 \times \frac{1}{2} = 80$

得證 a, b 不可能同時為正整數

$80 - (10 \times a) = \text{蔬菜面積} = 10$
 $\frac{80 - (10 \times a)}{10} = 8 - a$

$10a = 8b$
 $8 - a > a \quad 8 > 2a$

$16 - a - (8 - a) = 8$
 設 a 為 3 $30 = 8b \quad 20 = 8b$ (不合)
 設 a 為 2 $b = \frac{30}{8}$ (不合) $b = \frac{20}{8}$ (不合)

► 或將作答區分為上下兩部分。

可將題目圖形畫在作答區內

(1) 以 $C(6,0)$ 代入 L 之方程式 $5x-3y=k$

$$30-0=k, \text{ 得 } k=30$$

(2) 以 L 之方程式 $5x-3y=30$ 代入 D 點, $A \stackrel{(1)}{=} k=30$

$$0-3y=30 \Rightarrow -3y=30 \Rightarrow y=-10, \text{ 得 } D(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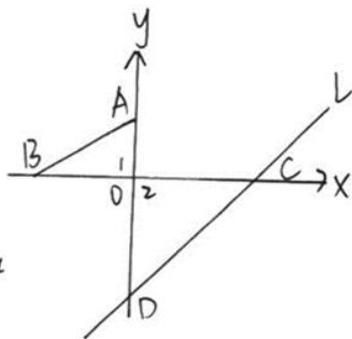
2. 在 $\triangle AOB$ 與 $\triangle COD$ 中

$$\begin{cases} (1) \angle 1 = \angle 2 = 90^\circ \end{cases}$$

$$\begin{cases} (2) \overline{AO} = 3, \overline{CO} = 6, \overline{AO} : \overline{CO} = 1 : 2 \end{cases}$$

$$\begin{cases} (3) \overline{BO} = 5, \overline{DO} = 10, \overline{BO} : \overline{DO} = 1 : 2 \end{cases}$$

得 $\triangle AOB$ 與 $\triangle COD$ 為 SAS 相似 #



- ▶ 若作答時自行在試題圖形上標示的記號，在作答時需要用到，則需將題目圖形畫在作答區內。

[返回](#)

可能影響得分-超出作答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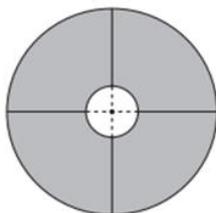
在四邊形 ABCD 中
∵ AC 為 $\angle BAD$ 的角平分線
∴ $\angle EAC = \angle CAF$
角平分線到 \overline{AB} 、 \overline{AD} 兩邊垂直距離相等 \Rightarrow 所切的三個形高相等
又 $\overline{AE} = \overline{DF}$
故 $\triangle AEC = \triangle AFC$
四邊形 ABCD = $(\overline{AB} + \overline{AD}) \times \text{高} \times \frac{1}{2}$

- 只會掃描作答區內的作答內容，超出格線的部分不會掃描，評分委員也看不到。
- 僅針對作答區內容進行評分

[返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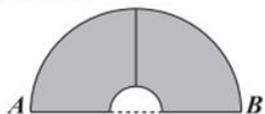
可能影響得分 - 使用到原試題圖形上未標示的輔助線段 (\overline{EH})，但未將該線段標示在作答區內的圖形上

2. 某教室內的桌子皆為同一款多功能桌，4張此款桌子可緊密拼接成中間有圓形鏤空的大圓桌，上視圖如圖(二十)所示，其外圍及鏤空邊界為一大一小的同心圓，其中大圓的半徑為80公分，小圓的半徑為20公分，且任兩張相鄰桌子接縫的延長線皆通過圓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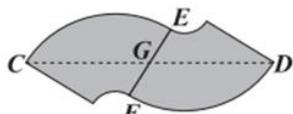


圖(二十)

為了有效運用教室空間，老師考慮了圖(二十一)及圖(二十二)兩種拼接此款桌子的方式。



圖(二十一)



圖(二十二)

這兩種方式皆是將2張桌子的一邊完全貼合進行拼接。 A 、 B 兩點為圖(二十一)中距離最遠的兩個桌角， C 、 D 兩點為圖(二十二)中距離最遠的兩個桌角，且 \overline{CD} 與2張桌子的接縫 \overline{EF} 相交於 G 點， G 為 \overline{EF} 中點。

請根據上述資訊及圖(二十一)、圖(二十二)中的標示回答下列問題，完整寫出你的解題過程並詳細解釋：

- (1) \overline{GF} 的長度為多少公分？
- (2) 判斷 \overline{CD} 與 \overline{AB} 的長度何者較大？請說明理由。

(1)

$$EH = 80$$

$$\because EG = GF$$

$$\therefore EG = GF = (80 - 20) \div 2 = 30 \#$$

(2)

$$\overline{AB} = 2 \text{ 大圓半徑} = 160$$

$$\because \angle CFG = 90^\circ$$

$$\therefore \overline{CG} \text{ (斜邊)} > \overline{CF} \text{ (一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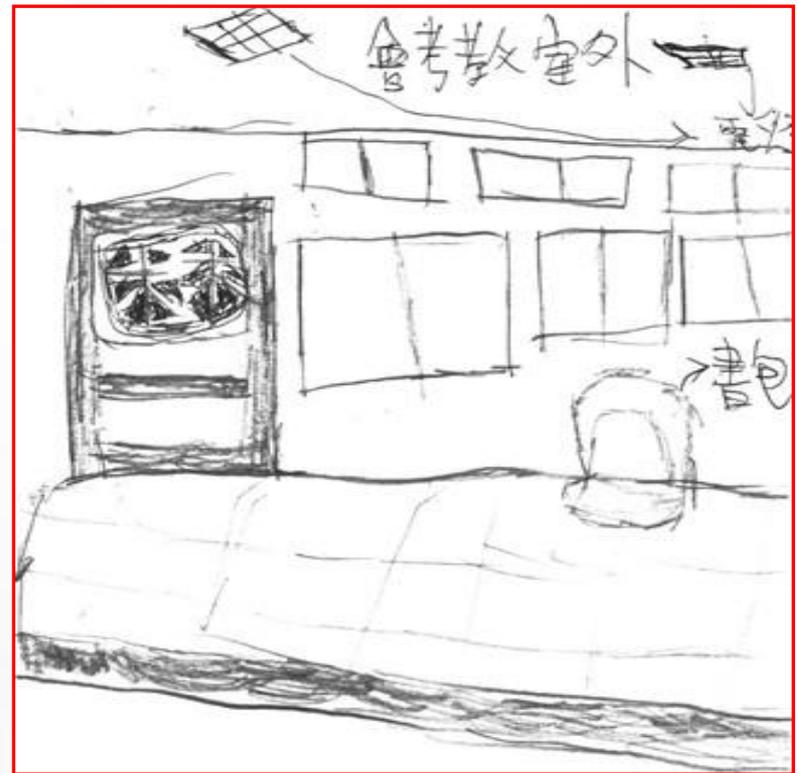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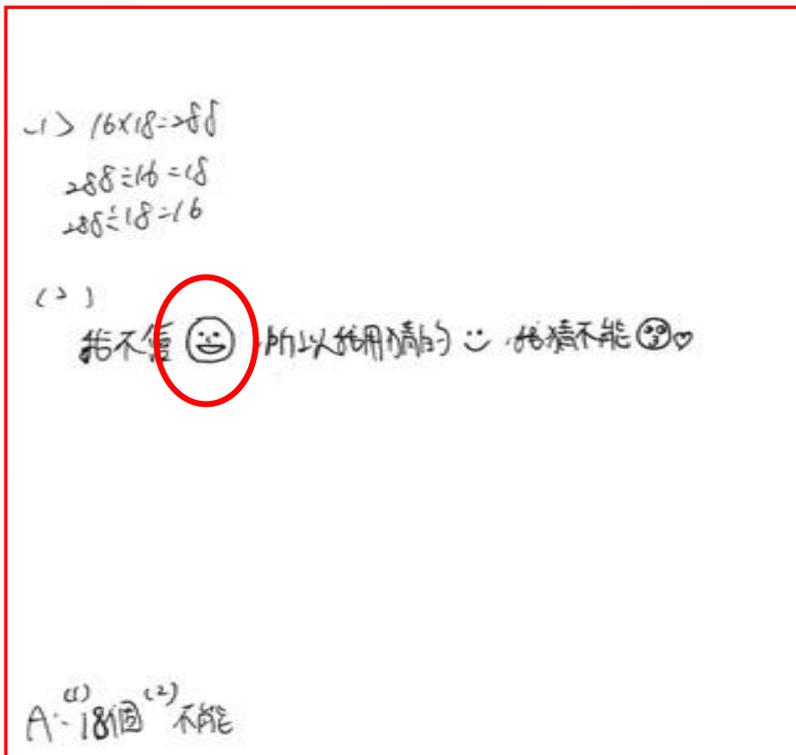
$$\text{又 } \overline{AB} = 2\overline{CF}, \overline{CD} = 2\overline{CG}$$

$$\therefore \overline{CD} > \overline{AB} \#$$

Ans. ① 30公分 ② \overline{CD} 較大

違規卷(記違規1點)

- 劃記與題目無關的文字、圖形或符號



常見的違規事項(一)

違規事項

 試題本與答案卡(卷)相關違規。

1. 在答案卡(卷)上標記與作答無關的符號跟文字。
2. 在答案卡(卷)上顯示自己身分。
3. 故意損壞試題本或挖補、汙損、折疊答案卡(卷)。

處理方式

- 1. 和 2.：記違規 1 點（寫作為扣一級分）。
- 3.：不予計列等級（寫作為不予計級分）。

常見的違規事項(二)

違規事項

 於非考試期間作答。

- 提前翻開試題本或提前書寫、畫記、作答。
- 考試結束鐘聲響起後仍逾時作答。

包括於試題本填寫
准考證末兩碼。



處理方式

- 制止一次後停止：記違規 2 點（寫作為扣一級分）。
- 制止一次後仍不從：不予計列等級（寫作為不予計級分）。

常見的違規事項(三)

違規事項

 攜帶或使用非應試用品。

- 妨害考試公平之用品。(無論是否使用)
- 具有傳輸、通訊、錄影、照相、計算功能或發出聲響之用品。(無論是否使用或發出聲響)

可攜帶電子錶，但務必解除響鈴或整點報時功能。

處理方式

- 未涉及舞弊：記違規 2 點（寫作為扣一級分）。
- 涉及舞弊：不予計列等級（寫作為不予計級分）。

 完全靜音
 超大數字


ARZ
大螢幕電子鐘
 ▷ 考場小幫手

SET按鈕
 1.6CM
 MODE按鈕
 6.3CM
 3.6CM

附：LR1130電池*1顆

無鬧鐘/絕對靜音款
 考試專用

顏色：白、黑、藍、粉

迷你 LCD 電子鐘  台灣出貨
 現貨當天出



建議考生不要攜帶此類電子鐘，避免引發爭議。

時尚 曲面大螢幕 大字顯示 高硬度玻璃!!
VERSATILE TRENDY FASHION SQUARE WATCH

電子手錶

一按EL夜光3秒

不銹鋼高級錶扣

嚴檢高品質~

時間顯示 日期顯示

簡約俐落質感細膩

嚴選晶片走時準確

EL暗色夜光燈酷炫

50米防水可淋浴

SKMEI

百搭潮流 時尚方錶!

Newest LED Digital Watch

Button Battery waterproof Time

機體可與錶帶分離，若只攜帶機體，算是手錶還是電子鐘？

游泳防水

機體可分離

夜光顯示

時間顯示

日期顯示

觸控螢幕

續航持久

LED顯示

數位顯示

30米防水

日曆顯示

建議考生不要攜帶外觀與智慧型手錶極為相似的電子錶，避免引發爭議。

常見的違規事項(四)

違規事項

 考試期間，放置於試場前後方之非應試用品發出聲響。

1. 行動電話不得攜入試場。
2. 若不慎攜入應於考試開始前置於試場前後方。
3. 務必關機，並解除鬧鐘設定。

處理方式

➤ 記違規 1 點（寫作為扣一級分）。

違規對免試入學的影響

不予計列等級或不予計級分

- 違規科目無法獲得免試入學比序之積分。

違規記點

- 記違規 1 點者，扣免試入學比序之教育會考總積分的 1%；記違規 2 點者，扣教育會考總積分的 2%。

寫作扣級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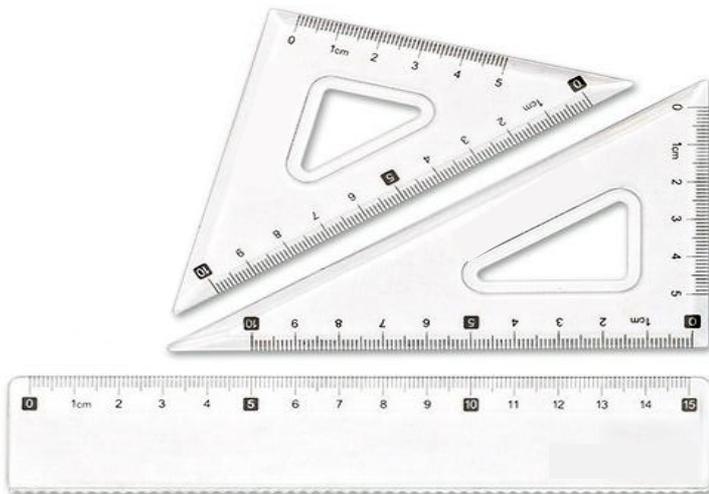
- 影響寫作測驗對應免試入學比序之積分。

各招生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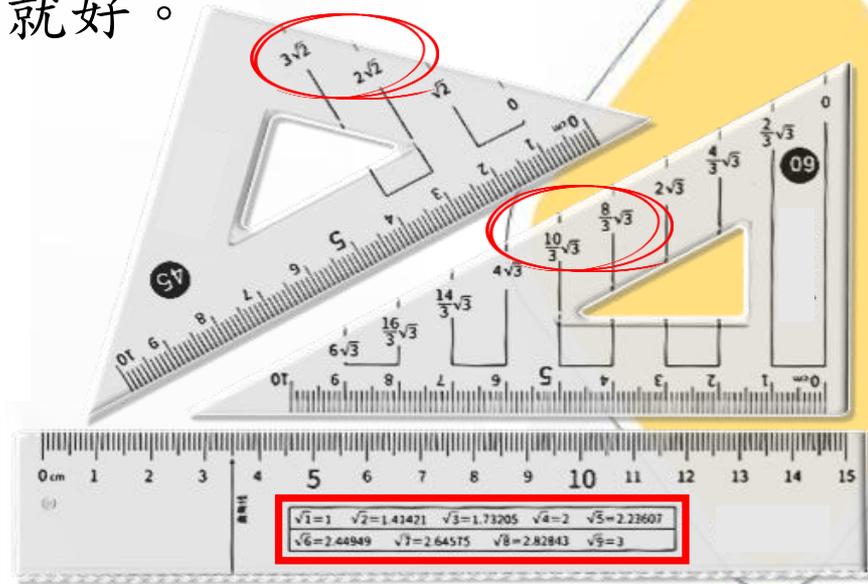
應試用品建議

✎ 作答用不到的物品，就不要帶。

✎ 文具的選擇：夠用就好。



建議攜帶：功能基本、樣式簡單



禁止攜帶：數字不可有根號



應試用品建議

多功能角度直尺

角度精準至 1°

在角度刻度處做標記

140° 刻度對準
右端端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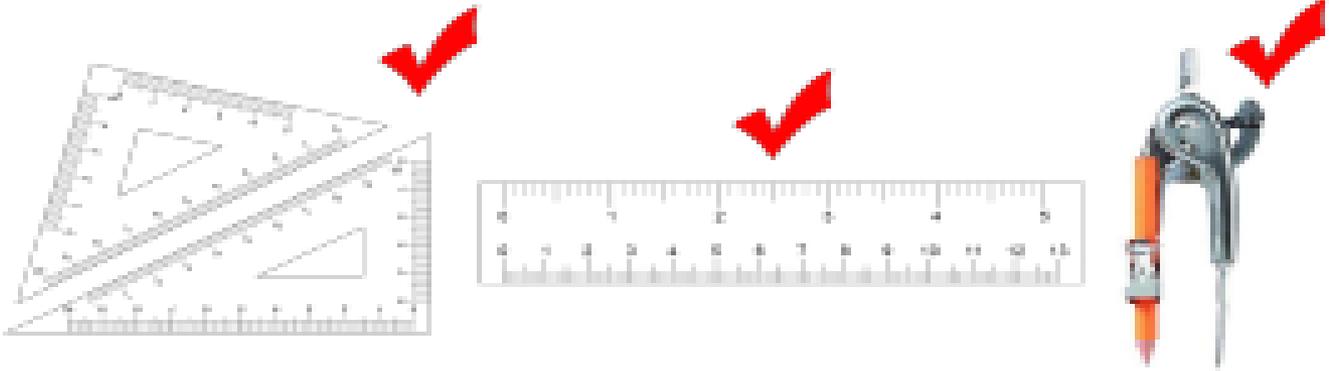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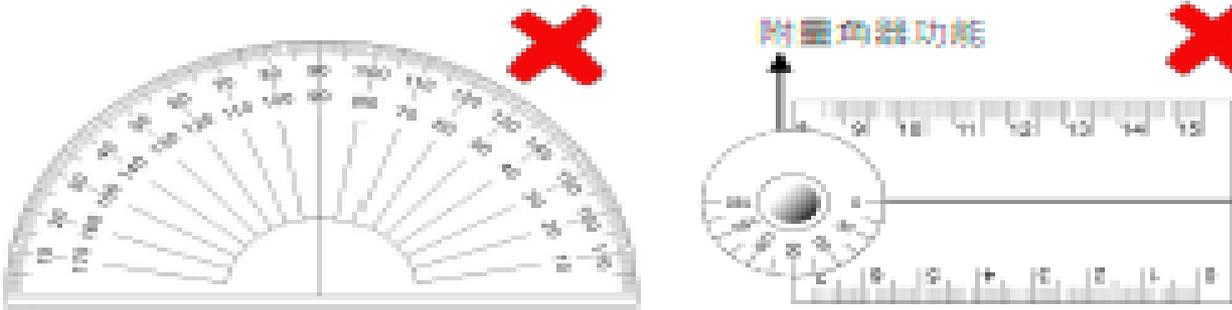
連接兩點得到
140°角



禁止攜帶：不得攜帶量角器
或附量角器功能之文具

114年會考數學應試用品規定

請務必留意
115年簡章規定

可攜帶	
應試數學科 不可攜帶	 <p>附量角器功能</p>

建議攜帶：功能基本、樣式簡單

英語(聽力)試場規則

 英語(聽力)試題開始播放後，考生即不得入場；
考試期間亦不得提前離場。

各考科皆適用

 考生若因病、因故(如廁等)須暫時離開座位，須經監試委員同意及陪同下，始准離座。考生經治療或處理後，如該節考試尚未結束時，仍可繼續考試，但不得請求延長時間或補考。

 **2次試題播音**均受到短暫干擾，致使無法聽清楚或完整聆聽試題時，將於考試結束後重播受干擾之試題。

會考題目分析

以課綱命題不分版本：試題包含學科基本題與情境題，每題均對應課綱觀念。

試題「難易適中」：仔細閱讀題目，找出關鍵字，就能判斷解題方法。同學可將課本觀念讀熟，複習常考試題，多注意易錯題目，應能拿到基本題數。

題型生活化：試題取材廣泛、跨領域，與生活經驗產生連結。同學平日可多閱讀，自問自答，培養跨領域的思考習慣，可多練習歷屆試題累積答題經驗。

重視圖表理解：各科均有圖表題型，可分析題目敘述，轉譯圖表資料，並與選項互相參照，能容易找出答案。

會考注意事項

會考為檢定國中三年學力而設計，每位同學均須參加。

免報名費，採集中考場測驗，試場全面開放冷氣服務。

身心障礙或突發傷病學生可申請特殊試場應考服務。

試場一般違規採計點，每記1點扣教育會考總積分1%。
(彰化區每記1點扣會考總積分0.45分，五專則為0.15分)

會考考題為難易適中，每一位學生皆由基礎等級出發，再努力一點，即可進入精熟。



十二年國教入學方案說明

高中及五專適性入學管道

免試入學

完全免試

技優甄審

直升入學

優先免試

分區免試

五專免試

特色招生

考試分發入學
(彰化區無辦理)

甄選入學

專業群科

藝才班

體育班

科學班

其他管道

實用技能學程

建教合作班

運動績優生獨招

身障適性輔導安置

其他獨招管道

適性入學管道期程圖

3-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高中職
完全免
試入學

五專
完全免
試入學

國中
教育
會考

技優甄審

直升入學

高中職優先免試

實用技能學程

單獨辦理免試招生
(技術型、單科型、進修學校)

五專優先免試

五專聯合免試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科學班、藝才班、專業群科、體育班)

高中職分區免試

各入學管道續招

高中職 免試入學管道

- ▶ 完全免試
- ▶ 優先免試
- ▶ 技優甄審
- ▶ 直升入學
- ▶ 分區免試



彰化縣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

辦理方式

- 依彰化區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相關規定辦理
- 不採計就近入學、志願序、會考積分
- 限報名一校一科，限應屆畢業生報名
- 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網
<https://shs.k12ea.gov.tw/site/cefp>



招生學校

- 達德商工

日程 (114年)

- 5月6-7日報名
- 5月15日放榜(會考前)
(國中教育會考5月17-18日舉行)
- 6月16日報到
- 6月17日放棄錄取資格

僅供參考，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彰化區技優甄審入學

特色

- 只看技藝教育課程成績或技藝技能競賽或科展成績
- 報名單科多校，需對應專業群科，**不採計會考成績**
- 國立學校每班內含2名，私立學校每班外加2名
- **積分零分者，不予分發**

積分採計項目

1	國際技能競賽(含科技展覽)
2	全國性技藝技能競賽
3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
4	其他國際性特殊技藝技能競賽
5	各縣(市)政府主辦報經本部備查之技藝技能比賽及科學展覽(不包括成果展)
6	全國技能競賽分區技能競賽青少年組競賽
7	領有技術士證
8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技藝教育課程職群成績達該班PR值七十以上者(得擇優一職群成績採計得分)

重要行事 日期(114年)

志願選填 4月28日-5月19日

報名 5月22-23日

放榜 6月13日

報到 6月16日

放棄錄取 6月17日

僅供參考，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彰化區直升入學

- 辦理方式
- 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
 - 彰化區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相關規定
 - **不得同時報名**直升入學及優先免試

招生學校

公立學校: 彰化藝術高中(普通科)、二林高中
成功高中、田中高中、和美高中

私立學校: 精誠高中、文興高中

日程
(114年)

- 5月29日-6月5日報名
- 6月13日放榜
- 6月16日報到
- 6月16日放棄錄取資格



僅供參考，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彰化區優先免試入學

- 辦理方式
- 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實施計畫
 - 限**114年2月1日**前就讀本區國中且**未申請變更就學區**
 - 限報名一所學校**(一校多科)**
 - **不得同時報名**直升入學及優先免試
 - 完中應屆畢業生**不得報名該校優先免試**

- 招生學校
- 各校免試入學總名額30%以內
 - **彰中、彰女採分配名額方式給各國中(本校彰中3彰女2)**

- 日程
(114年)
- 5月27日-6月3日網路志願選填、報名
(6月6日公布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6月13日放榜
 - 6月16日報到
 - 6月17日放棄錄取資格

僅供參考，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彰化區優先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比序項目		積分計算方式															積分	
志願序	只填一校	限填一所學校(同校各科志願積分皆相同)															55分	
身分別	經濟弱勢	低收入戶2分，中低收入戶1分															2分	
	就近入學	彰化免試就學區及共同就學區7分															7分	
品德服務	服務學習	幹部1學期2分，服務學習1小時0.1分												上限8分			20分	
	獎勵紀錄	大功4.5分，小功1.5分，嘉獎0.5分(功過相抵後)												上限6分				
	生活教育	完全或銷過後無懲處6分，無曠課紀錄者2分												上限8分				
績優表現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四擇三及格 五學期6分，四學期4分，三學期2分												上限6分			16分	
	社團參與	參與學校社團績優每滿一學期1分												上限4分				
	競賽成績	國際6/5/4/3、全國5/4/3/2、縣賽4/3/2/1												上限6分				
	體適能	每項銅牌以上2分，中等或待加強1分												上限6分				
教育會考	國.英.數. 自.社	A++得9分、A+得8分、A得7分 B++得6分、B+得5分、B得4分 C得3分(寫作測驗列為同分比序項目)															45分	
會考加權	原始分數	18	17	16	15	14	13	12	11	10	9	8	7	6	3	0	上限5分	5分
	加權分數	5	5	4.8	4.5	4.2	3.9	3.6	3.3	3.0	2.7	2.4	2.1	1.8	0.9	0		
均衡學習項目：只採原始成績，不採補考成績																總積分	150分	

優先免試會考成績加權計算示例

某校加權科目：英語、數學

原始成績：英語A(7分)、數學B+(5分)

原始分數加總：7+5=12分

積分	原始分數	18	17	16	15	14	13	12	11	10	9	8	7	6	3	0
	加權分數	5	5	4.8	4.5	4.2	3.9	3.6	3.3	3.0	2.7	2.4	2.1	1.8	0.9	0

查本區優先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加權分數為3.6分

彰化區免試入學(分區免試.簡稱大免)

辦理方式

- 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
- 招生對象：彰化區(含共同就學區)國中畢業生
- 欲跨區就讀者，應申請變更就學區
- 志願選填：**不限校科，多校多科**

▶ 共同就學區規劃情形

他區可跨入彰化區 就讀之鄉鎮	彰化區可跨入他區 就讀之鄉鎮	開放就學 情形
中投區之霧峰區、南投市、草屯鎮、烏日區	芬園鄉	部分開放
中投區之竹山鎮	二水鄉	部分開放
中投區之名間鄉	田中鎮	部分開放
雲林區之二崙鄉、西螺鎮、林內鄉	大城鄉、二水鄉、竹塘鄉、埤頭鄉、溪州鄉、北斗鎮、田尾鄉	部分開放

分區免試重要行事	日期(114年)
第一次模擬志願選填	113年12月23日-1月3日
第二次模擬志願選填	3月24日-4月2日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日	4月25日
申請變更就學區	4月25日-5月2日
公告實際招生名額	6月20日中午12時後
開放個人序位查詢	6月20-25日中午止
正式網路志願選填	6月20-25日中午止
報名	6月20-25日
放榜	7月8日上午11時
報到	7月10日上午9-11時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7月14日下午2時前

彰化區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比序項目		積分計算		上限
志願序	志願序	第1-20志願序均為45分，第21志願序以後均為44分 (連續選填同校同職群者皆計為同一志願序；日夜校視為同校)		45分
身分別	經濟弱勢	低收入戶2分，中低收入戶1分		2分
	就近入學	彰化免試就學區及共同就學區7分		7分
品德服務	服務學習	幹部1學期2分，服務學習1小時0.1分	上限8分	20分
	獎勵紀錄	大功4.5分，小功1.5分，嘉獎0.5分 (功過相抵後)	上限6分	
	生活教育	完全或銷過後無懲處6分，無曠課紀錄者2分	上限8分	
績優表現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四擇三及格 五學期6分，四學期4分，三學期2分	上限6分	16分
	社團參與	參與學校社團績優每滿一學期1分	上限4分	
	競賽成績	國際6/5/4/3、全國5/4/3/2、縣賽4/3/2/1	上限6分	
	體適能	每項銅牌以上2分，中等或待加強1分	上限6分	
教育會考	國.英.數. 自.社	A++得9分、A+得8分、A得7分 B++得6分、B+得5分、B得4分 C得3分(寫作測驗列為同分比序項目)		45分
均衡學習項目：只採原始成績，不採補考成績			總積分	135分

免試入學變更就學區(1/2)

條件

- 原就讀學區未設置適性群別或產業特殊類科
- 因搬家遷徙至本區居住者
- 跨區學生申請返回本區戶籍所在地就讀
- 其他特殊原因

申請方式

- **應屆畢業生**向就讀國中提出申請(上網填報)，由國中發函至免試入學委員會辦理
- **非應屆畢業生**上網填報並列印申請表，直接向免試入學委員會提出申請

日程 (114年)

- **4月25日-5月2日**申請
- **5月19日前**通知審查結果

僅供參考，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免試入學變更就學區(2/2)

注意事項



IMPORTANT

- 留意申請期限，逾期提出申請者，不予受理
- 變更後，**不能返回原就學區參加免試入學**
- 變更後，務必依該就學區訂定之日程，報名積分審查及免試入學
- **各就學區的比序項目及採計規定不盡相同**，申請變更前，請務必仔細瞭解該就學區的比序項目，並審慎考量，例如

- ① 彰化區服務學習時數有採計小老師及幹部，但基北區不採計小老師及幹部
- ② 彰化區國中教育會考積分，每科A++得9分、A+得8分、A得7分，但中投區每科精熟(A)等級不分標示均得6分

彰化區免試入學比序方式

- ✦ 報名人數 \leq 招生人數時，則**全部錄取**
- ✦ 報名人數 $>$ 招生人數時，則進行**比序**
- ✦ 比序先比**總積分**，依照學生選填之志願進行分發。
若**總積分相同**，再進行**同分比序**，順序如下

總 積 分 相 同	1 志 願 序 積 分	2 就 近 入 學	3 寫 作 測 驗	4 志 願 序 「 即 志 願 順 位 」	5 經 濟 弱 勢	6 均 衡 學 習	7 服 務 學 習	8 生 活 教 育	9 競 賽 表 現	10 獎 勵 紀 錄	11 體 適 能	12 社 團 參 與	13 會 考 總 積 分	14 各 科 積 分 *
-----------------------	----------------------------	-----------------------	-----------------------	---	-----------------------	-----------------------	-----------------------	-----------------------	-----------------------	------------------------	-------------------	------------------------	-----------------------------	-----------------------------

(*各科順序為國.數.英.自.社)

- ✦ 比序後仍超額時，則增額錄取

彰化區免試入學志願序計分方式

志願序	志願	群別	志願序積分
1	H校,普通科		45
2-1	A校,機械科	機械群	45
2-2	A校,鑄造科	機械群	45
2-3	A校,機電科	機械群	45
2-4	A校,機械木模科	機械群	45
3	A校,建築科	土木與建築群	45
4	B校,資訊科	電機與電子群	45
5	C校,電機科	電機與電子群	45
6-1	B校,園藝科	農業群	45
6-2	B校,農場經營科	農業群	45
7	B校,化工科	化工群	45
:	:	:	:
19	D校,電子科	電機與電子群	45
20	E校,汽車科	動力機械群	45
21	E校,建築科	土木與建築群	44
22	E校,機械科	機械群	44
:	:	:	:

1. 連續選填**同校同職群**者皆計為同一志願序積分
2. 第1-20志願序積分均為45分，第21志願序以後均為44分
3. 盡可能擴充志願數
4. 同分比序第4項比志願序，例如：
(1) > (2-1)
(2-1) > (2-2) > (2-3)

高中職 特色招生入學管道



- ▶ 考試分發
- ▶ 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 ▶ 藝才班、體育班甄選入學
- ▶ 科學班甄選入學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

區別	學校	班級
基北區	中正高中	國際移動力課程實驗班-大學預科(IB-DP)
		國際移動力課程實驗班-生涯發展路向 (IB-CP)
	海大附中	海洋科技人才培育實驗班
	西松高中	國際文憑IBDP雙語實驗班
	育成高中	國際文憑課程IBDP實驗專班
桃連區	大園國際高中	國際文憑課程 (IBDP) 專班
嘉義區	永慶高中	AI科技特色班

可跨區報名

日期 (114年)	重要行事
6/18-20	報名
6/22	學科測驗
6/23	開放網路查詢測驗分數
6/24-26	志願選填
7/8	放榜
7/10	報到
7/14	聲明放棄

僅供參考
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就學區	校名	科別	名額
彰化區	國立彰師附工	汽車科	18
		電機科	5



可跨區報名

- 錄取門檻：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汽車科：各科皆B以上且英數自任2科B+以上
 電機科：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汽車科：書審(30%)、面試(10%)、術科(60%)
- 電機科：書審(40%)、術科(60%)

重要行事 日期(114年)

報名 3月10-14日

術科測驗 4月12-13日

成績公告 5月19日

放榜 6月13日

報到 6月16日

放棄錄取 6月17日

術科測驗成績公告，不等於最終錄取結果

僅供參考，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藝才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_競賽表現

簡章

- 高級中等學校藝才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https://art.sen.edu.tw/>



資格

- 國中時獲得全國個人組決賽前三等獎項
- 國中時獲得國際個人賽前三等獎項
- 通過資賦優異鑑定

辦理方式

- 分類分區，以競賽表現入學
- 可跨區報名，報名限一區一校
- **國中普通班學生也能報名**
- **建議同時報名「聯合分發」的術科測驗**

日程 (114年)

- 3月17-24日應屆畢業生集體報名
- 4月2日放榜，4月8日報到(音樂、舞蹈)
- 4月8日放榜，4月15日報到(美術)
- 4月9日放棄錄取資格(音樂、舞蹈)
- 4月16日放棄錄取資格(美術)

僅供參考，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藝才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_聯合分發

簡章

- 高級中等學校藝才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https://art.sen.edu.tw/>



資格

- 通過資賦優異鑑定或藝術才能鑑定

辦理方式

- 「術科測驗」及「聯合分發」分別報名，須報名同一區
- 國中普通班學生也能報名，可跨區報名

日程 (114年)

- 2月17日-3月3日術科測驗報名
- 4月12-14日術科測驗(舞蹈、音樂)
- 4月19-20日術科測驗(美術、戲劇)
- 6月6-12日聯合分發報名
- 6月23-27日網路志願選填
- 7月8日放榜，7月9日報到
- 7月10日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方式

- 得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為分發門檻

僅供參考，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簡章

-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資料系統
<https://peclass.perdc.ntnu.edu.tw/Welcome/Index>



辦理方式

- 可跨區報名，採術科測驗成績分發

招生學校

- 和美實驗學校、二林工商、員林農工、員林崇實高工、彰化藝術高中、二林高中、成功高中、田中高中、和美高中

日程 (114年)

- 4月28-30日報名
- 5月3日術科測驗
- 7月10日報到
- 7月14日放棄錄取資格

僅供參考，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科學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招生學校 • 國立彰化高中(男女兼收)

辦理方式 • 單獨招生
• 與國立中興大學合作辦理
• 報名資格依招生簡章規定

日程
(114年)
• 2月20日-3月5日報名
• 3月15日科學能力檢定
• 4月8日報到
• 4月11日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方式 • 通過資格審查者參加科學能力檢定，篩選60名進入實驗實作
• 依科學能力檢定與實驗實作成績，擇優錄取並備取若干名



僅供參考，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其他入學管道

- ▶ 實用技能學程
- ▶ 建教合作班
- ▶ 運動績優生
- ▶ 身心障礙適性輔導安置



實用技能學程

特色

- 課程設計**延續國中技藝教育課程**
- 適合**具技藝傾向、就業意願及想學一技之長**的學生
- 非技藝班學生亦可報名(需附生涯發展規劃書)
- 可跨區報名，限報名一區
- 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及經濟弱勢者優先分發

報名

- 114年5月22-23日

放榜

- 114年6月13日

報到

- 114年6月16日

放棄錄取

- 114年6月17日

招生學校

二林工商、北斗家商、永靖高工、
秀水高工、員林家商、員林農工、
鹿港高中、達德商工

全國實用技能學程分發會

<https://www.pntcv.ntct.edu.tw/skill>



僅供參考，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建教合作班

特色

- 學校與建教合作機構合作，培育產業人才
- 實習訓練期間可以獲得**生活津貼**
- **三年免學費及雜費**
- 建教合作資訊網 <https://cetw.k12ea.gov.tw/>



模式

《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

- 輪調式：以兩班為單位實施輪調，一班在校、一班到建教合作機構接受職業技能訓練
- 階梯式：一二年級在校，三年級在建教合作機構
- 實習式：寒暑假或學期中至建教合作機構訓練

錄取

- 各校自行招生，4月中招生，6月底放榜，7月報到
- 不採計國中在校成績
- 採面談、口試、實作等方式辦理評選
- 評選成績相同時，以經濟弱勢者優先錄取

僅供參考，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運動績優學生

- ✚ 《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
 - 甄審：以國際運動競賽成績為報名門檻，作為分發之標準，為外加招生名額
 - 甄試：以全國運動競賽成績為報名門檻，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部分專長項目須參加術科檢定，為內含之招生名額
 - 獨招：其招生規定由各校擬訂，報主管機關核定；除依規定報准得採外加3%名額方式辦理外，其名額為內含之招生名額

✚ 不受就學區限制，得跨區報考
✚ 中等以上學校運動績優學生升學輔導網



種類	招生學校
獨招	北斗家商
獨招	彰化女中



僅供參考
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身心障礙適性輔導安置

依據：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要點

特色

- 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報名「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須參加能力評估
- 保留適性安置名額
- 可同時報名免試或特招，若未錄取，可回歸適性安置學校

請洽國中輔導室辦理



五專入學管道

- ▶ 完全免試單獨招生
- ▶ 優先免試
- ▶ 聯合免試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辦理方式

- 不分就學區，限應屆畢業生報名，**限填1校1科組**
- **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比序項目：服務學習、均衡學習、其他
- 招生學校32所，提供超過3,100個招生名額



比序項目(採計至114年4月30日)

服務學習 (15分)	1.幹部小老師滿1學期得2分 2.校內外服務學習每滿1小時得0.5分
均衡學習 (28分)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等領域「5學期平均」達60分以上，每領域各得7分
其他(7分)	各校自訂

同分比序順序，由各校自訂

集體報名

• 114年5月1-7日

放榜

• 114年5月15日

報到

• 114年5月16日-6月13日

放棄錄取

• 114年6月17日

僅供參考，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辦理 方式

- 不分就學區、應屆及非應屆畢業生皆能報名
- 承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 <https://www.jctv.ntut.edu.tw/nenter5/>
- 不限地區、學校、科組，最多填30個志願



會考 成績

- 一定採計：國立五專、護理科(不分公私立)
- 選擇採計：私立五專(護理科除外)

名額

- 占招生總名額約80%，強烈建議有志於五專者要報名
- 41所五專學校，提供超過11,600個名額

日程 (114年)

- 5月19-23日報名
- 6月5-9日網路志願選填
- 6月13日放榜
- 6月17日報到及放棄錄取資格



僅供參考，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採計項目		積分上限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積分採計項目說明
志願序 (1~30)		26	每五志願為一群：第1-第5志願：26分、第6-第10志願：25分、第11-第15志願：24分、第16-第20志願：23分、第21-第25志願：22分、第25-第30志願：21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7	國際、全國、區域及縣市競賽項目：7-1分 採計日期：國中就學期間至114年5月14日(含)前為限
	服務學習	15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服務學習每累計滿1小時得0.25分(113學年度起適用) 採計日期：國中就學期間至114年5月14日(含)前為限
技藝優良 (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		3	90分以上：3分、80分以上未滿90分：2.5分、70分以上未滿80分：1.5分、60分以上未滿70分：1.0分
弱勢身分		3	低收入戶3分；中低收入戶、支領失業給付、特殊境遇家庭1.5分(符合一項即可)
均衡學習		21	4領域：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7分/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及格)
國中教育會考		32	A ⁺⁺ 、A ⁺ 、A、B ⁺⁺ 、B ⁺ 、B、C 6.4分、6分、5分、4分、3分、2分、1分
寫作測驗		1	6級分、5級分、4級分、3級分、2級分、1級分 1分、0.8分、0.6分、0.4分、0.2分、0.1分
總積分【上限】		101	會考科目違規每扣1點，則扣該科積分0.15分，至該科積分零分為止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承辦單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p>https://www.jctv.ntut.edu.tw/nenter5/</p> 
辦理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應屆及非應屆畢業生皆可報名• 分北、中、南3區招生，可同時報名多區• 每區限報一校，但僅能擇一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日程 (114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月19-26日報名• 7月4日寄發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 (如遲未收到通知單，請逕向招生學校洽詢)• 7月9日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撕榜)• 7月14日放棄錄取資格

僅供參考，應以當年度簡章為準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

項目	說明	最高積分	積分上限
1.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國中期間參與競賽，依競賽之層級分別計分 (國際性、全國性、區域及縣市)	7	16
	服務學習：校內及校外服務學習 同一學期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上限1分 服務學習滿8小時計1分(113學年度起適用)	7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功過相抵後之獎懲紀錄	4	
	體適能：3項達標6分、2項達標4分、1項達標2分	6	
2.技藝優良	90分以上3分、80分以上2分、60分以上1分 (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	3	3
3.弱勢身分	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有失業給付、特殊境遇家庭	2	2
4.均衡學習	5學期平均成績皆及格：3領域6分、2領域4分、1領域2分	6	6
5.適性輔導	「生涯發展規劃書」中家長、導師、輔導教師皆勾選五專	3	3
6.教育會考	每科「精熟」得3分、「基礎」得2分、「待加強」得1分	15	15
7.其他	各校自訂，上限5分，若有加權計分時亦同	5	5
總積分		50	

生涯規劃金三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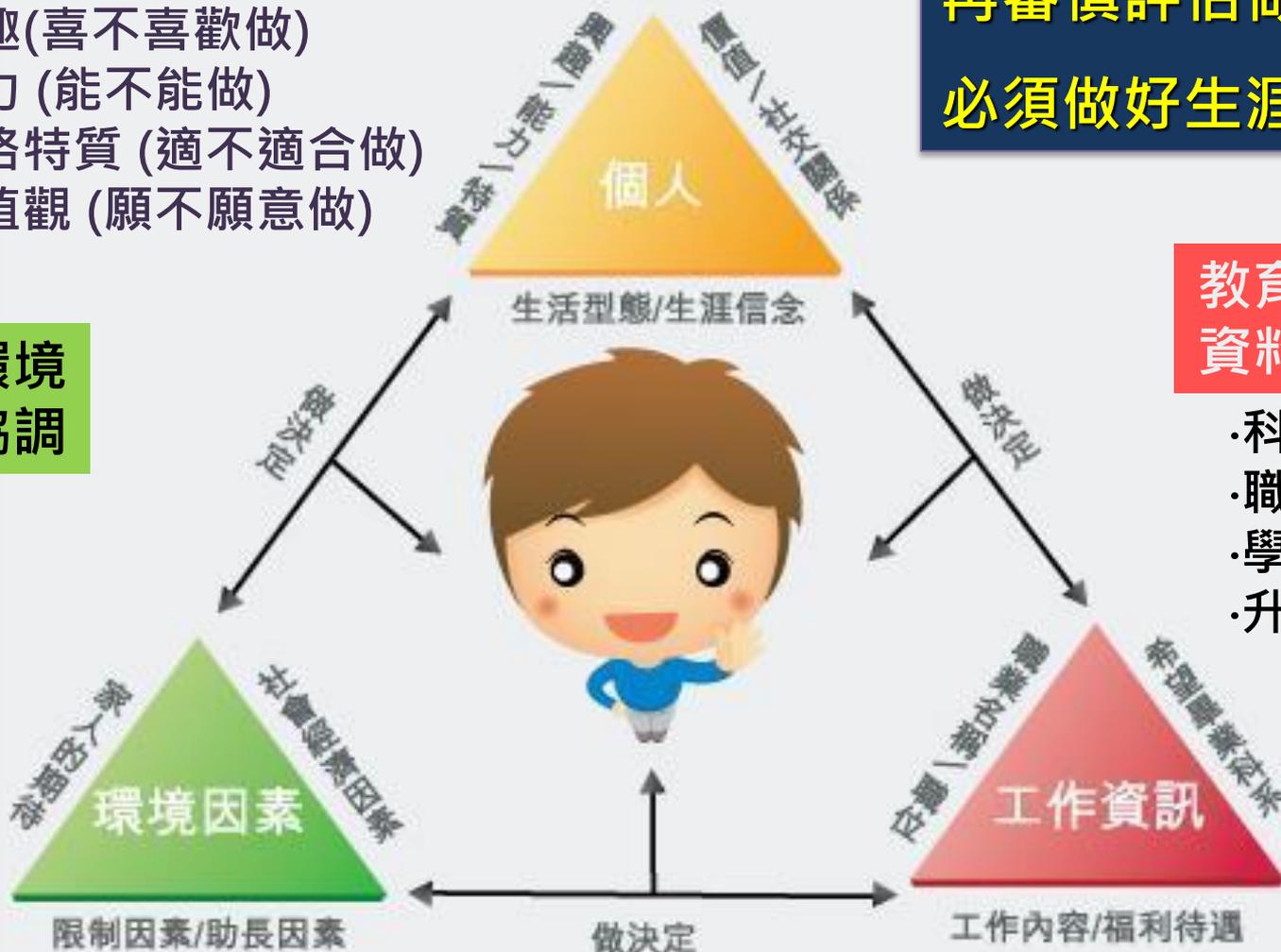
個人特質的澄清與了解

1. 興趣(喜不喜歡做)
2. 能力(能不能做)
3. 人格特質(適不適合做)
4. 價值觀(願不願意做)

蒐集資料進行討論
再審慎評估做決定
必須做好生涯規劃

個人與環境關係的協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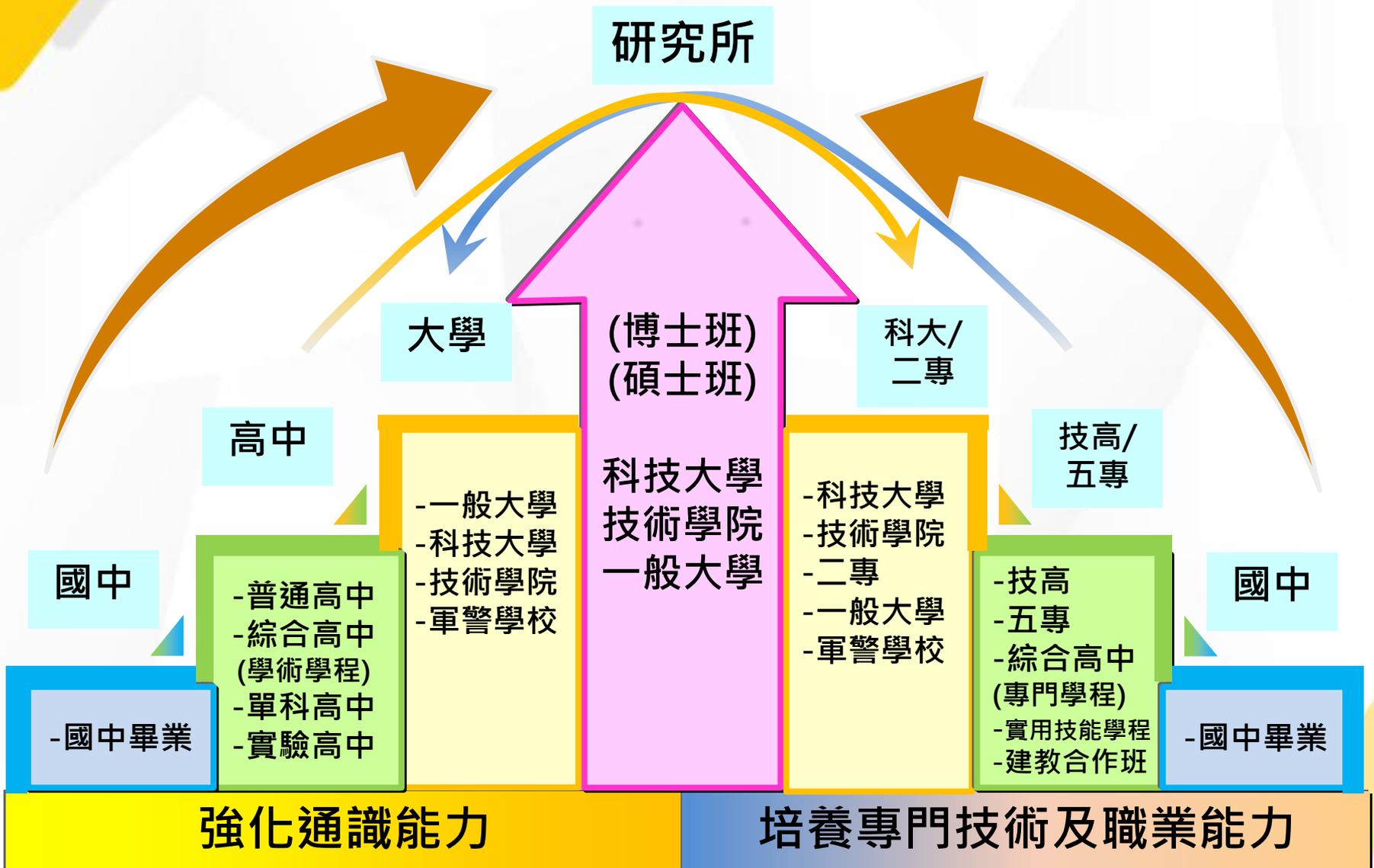
- 機緣
- 家庭因素
- 社會潮流
- 家人期望
- 同儕團體
- 地緣關係
- 阻力助力



教育與職業資料的蒐集

- 科系類別
- 職業類別
- 學校類別
- 升學管道

高中與技職的升學進路



高中與技職有何不同？

類別/項目	技高、五專	普通高中
課程特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專門技術為導向• 著重務實技術方面的專業實作課程〈如：實務專題、實習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學術研究為導向• 著重基礎知識學科課程〈如：國、英、數、理化、地理、歷史、公民、生物〉
學生性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作性向強• 喜歡動手做實作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術性向強• 對學術研究興趣較濃
升學進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科技大學、技術學院、二技為主• 一般大學為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一般大學為主• 科技大學、技術學院為輔
未來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較強的實務及技術能力• 所學和職場所需能力接軌• 升學、就業管道兼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偏具知識型工作知能• 基礎學科強、實務職能較弱
教育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導專業知能、涵養職業道德、培育專業基礎人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奠定學術研究或專門知能學習的基礎



彰化區高中職分布圖



普通高中

國立彰化高中	縣立二林高中
國立彰化女中	縣立成功高中
國立員林高中	縣立田中高中
國立鹿港高中	縣立和美高中
國立溪湖高中	私立文興高中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私立精誠高中
縣立彰化藝術高中	私立正德高中

- 學術性向明確，有意從事學術研究與專門知能
- 通識課程為主
- 可繼續升讀大學及研究所

綜合高中

學校	學術學程	專門學程
溪湖高中	自然、社會	商業服務、應用英語、觀光餐飲
彰化高商	自然、社會	設計科技、會計事務、電子商務、應用英語
文興高中	自然、社會	資訊應用、商業服務、應用日語、多媒體設計
竹山高中 (中投區)	自然、社會	衛生化工、應用英語
西螺農工 (雲林區)	自然、社會	機械技術、汽車技術、電子技術、電機技術、 化工技術、食品加工、應用英語

- 高一統整試探，高二、高三適性選擇學術或專門學程
- 自主選讀、適性輔導、生涯探索、進路寬廣

技職一貫體系(6類15群92+2科)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群科課程綱要(108新課綱)

6類：工業類、商業類、農業類、家事類、海事水產類、藝術與設計類

15群：

機械群

動力機械群

電機與電子群

化工群

土木與建築群

商業與管理群

外語群

設計群

藝術群

農業群

食品群

家政群

餐旅群

水產群

海事群

技術型高中(高職)群科歸屬表(1/2)

類	群	科
工業類	機械群 (10)	機械科、鑄造科、板金科、機械木模科、配管科、模具科、機電科、製圖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
	動力機械群 (6)	汽車科、重機科、飛機修護科、動力機械科、農業機械科、軌道車輛科
	電機與電子群 (8)	電機科、控制科、冷凍空調科、電機空調科、電子科、資訊科、航空電子科、電子通信科
	化工群(4)	化工科、紡織科、染整科、環境檢驗科
	土木與建築群 (4)	土木科、建築科、消防工程科、空間測繪科
商業類	商業與管理群 (11)	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會計事務科、資料處理科、不動產事務科、電子商務科、流通管理科、農產行銷科、水產經營科、航運管理科、 <u>電競經營科(107年起試辦)</u>
	外語群(2)	應用英語科、應用日文科

技術型高中(高職)群科歸屬表(2/2)

類	群	科
農業類	農業群(6)	農場經營科、園藝科、森林科、野生動物保育科、造園科、畜產保健科
	食品群(4)	食品加工科、食品科、水產食品科、烘焙科
家事類	家政群(8)	家政科、服裝科、幼兒保育科、美容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時尚造型科、照顧服務科
	餐旅群(2)	餐飲管理科、觀光事業科
海事水產類	海事群(2)	輪機科、航海科
	水產群(2)	水產養殖科、漁業科
藝術與設計類	設計群(12)	美工科、家具木工科、陶瓷工程科、室內空間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金屬工藝科、家具設計科、廣告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多媒體應用科、美術工藝科
	藝術群(13)	電影電視科、多媒體動畫科、影劇科、表演藝術科、戲劇科、美術科、時尚工藝科、音樂科、國樂科、西樂科、舞蹈科、劇場藝術科、原住民藝能科(108年起試辦)

以當年度各校核定開設科別為準

彰化區 工業類 設科學校

機械科：彰工、秀工、員農、永工、二工

鑄造科*：彰工

機械木模科*：彰工

機電科：彰工

製圖科：彰工、秀工、永工

生物產業機電科：員農

汽車科：鹿高、彰工、達德

化工科：崇實、永工

資訊科：彰工、崇實、永工

電子科：彰工、二工

控制科：彰工

電機科：彰工、秀工、崇實、永工、二工、達德

電機空調科：崇實

冷凍空調科：崇實

建築科：彰工、秀工、員農、永工、二工

招生科別以當年度簡章公告為準

彰化區 商業、水產、藝術與設計 設科學校

商業經營科：鹿高、彰商、員家、北家、二工

國際貿易科：鹿高、彰商、員家、北家

資料處理科：彰商、北家、二工、達德

電子商務科：員農



應用英語科：彰商、員家、正德

應用日語科：正德

水產養殖科*：鹿高

室內空間設計科：秀工、崇實、永工、二工

家具設計科：崇實

廣告設計科：彰商、北家



招生科別以當年度簡章公告為準

彰化區 農業、家事類 設科學校

園藝科*：員農

農場經營科*：員農

畜產保健科*：員農

食品加工科：員農

星號：產業特殊需求類科，3年免學雜費

餐飲管理科：北家、達德

家政科：員家

服裝科：員家

幼兒保育科：員家、達德

美容科：北家、達德

照顧服務科*：北家



招生科別以當年度簡章公告為準

諮詢窗口、資訊查詢

▶ 諮詢窗口：

- ▶ 各校教務處、輔導室、班級導師
- ▶ 彰化縣適性入學宣導團講師
- ▶ 彰化縣政府教育處：04-7531880
- ▶ 教育部免付費諮詢專線：0800-012-580

▶ 資訊查詢：

- ▶ 教育部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網站(請見下頁)
- ▶ 彰化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
- ▶ 各校網站升學招生訊息

感謝聆聽
敬請指教

